

晋中学院 教务部

关于核对 2022-2023 学年第二学期教学计划的通知

教学工作（2022）74 号

各院系：

教学计划是贯彻实施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基本载体，是开展本科教学活动的重要依据。为确保 2022-2023 学年第二学期教学工作正常开展，请按照以下要求认真核对教学计划。

一、操作步骤：

各院系教学管理人员登陆晋中学院信息门户，进入“教务系统”-点击“主控”-“开课计划”-“查看学期开课计划”-点击第二栏“查看学期开课计划”，或参照附件 1 进行核对。

二、核对内容：

1. 按照《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（2018 版）》核对 2019 级、2020 级本科理论课程及实践环节教学计划开课信息，要确保教学计划要与 2018 版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相一致。

2. 按照《专升本人才培养方案（2018 版）》核对 2021 级、2022 级专升本理论课程及实践环节教学计划开课信息，要确保教学计划要与 2018 版专升本人才培养方案相一致。

3. 按照《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（2021 版）》，2021 级本科专业先录入第四学期理论课程及实践环节教学计划，2022 级汉语言文学（非师范）、音乐表演两个专业先录入第二学期理论课程及实践环节教学计划，录入完成后联系教学计划管理员读取，再根据操作步骤核对 2021 级、2022 级本科理论课程及实践环节教学计划开课信息，要确保教学计划要与 2021 版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相一致。

三、注意事项

1. 各系请在 11 月 25 日前完成核对工作，并将核对结果签字盖章交回教研科 B205。（核对无误的也需将结果报回教研科，开课信息录入有误的请联系教学计划管理员韩晋花）

2. 教学计划如需异动，须由课程承担单位提交《晋中学院教学计划异动申请表》一式三份（附件 2），待教务部审核确认后方可执行。

3. 开课信息修改和教学计划异动截止日期为 12 月 1 日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 1：2022-2023 学年第二学期教学计划

附件 2：晋中学院教学计划异动申请表

晋中学院教务部

2022 年 11 月 22 日

教务部

140702302400